

12.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注：响应供应商及响应产品是小微企业的提供，否则无需提供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双鸭山市七星镇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购置农用机械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轮式拖拉机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凯斯纽荷兰工业（哈尔滨）机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86人，营业收入为388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2705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喷药机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凯斯纽荷兰工业（哈尔滨）机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86人，营业收入为388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2705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犁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批发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北京格里格尔贝松农业机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50人，营业收入为98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0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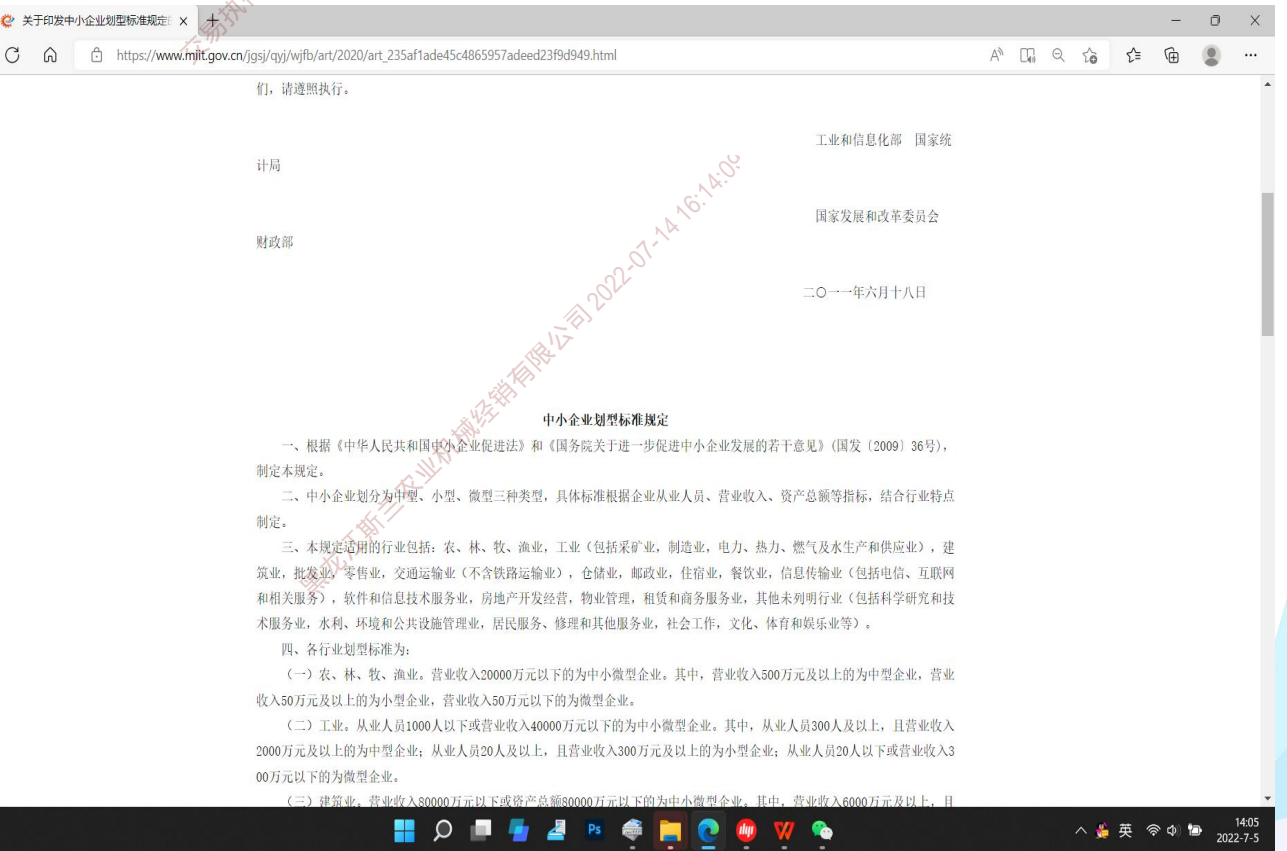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黑龙江斯兰农业机械经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7月7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

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注：响应供应商及响应产品是小微企业的提供，否则无需提供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双鸭山市七星镇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购置农用机械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轮式拖拉机、喷药机、犁(标的名称)，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批发业行业；经销商为黑龙江斯兰农业机械经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3264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275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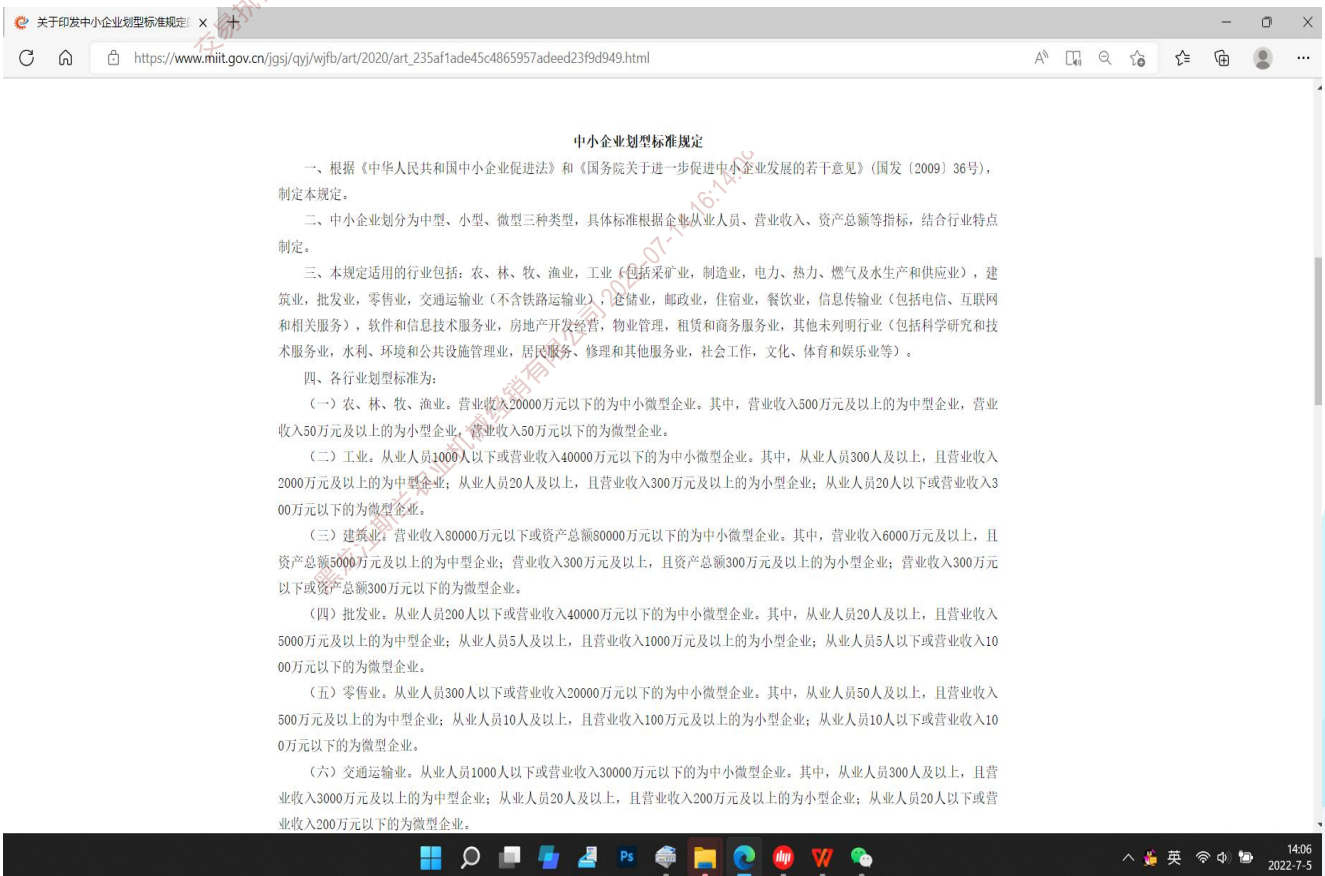
.....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黑龙江斯兰农业机械经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7月7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



非小型、微型企业、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诺

本单位郑重承诺，我单位非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。如承诺不实，我单位自愿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。

特此承诺。



投标人名称：黑龙江斯兰农业机械经销有限公司



2022年 7月 7日